

2023年度“青年说·思想汇” 第五期精彩开讲

本报讯 (记者徐静怡) 5月25日下午, 2023年度“青年说·思想汇”第五期在鲜花小镇精彩开讲。

本期活动以“树家风 传家教”为主题, 区纪委监委易欣悦、东社镇党群局薛霞、区纪委监委于天悦、区委宣传部陈陆锦、兴东街道周思源、刘桥镇新联小学教师徐红梅六名青年同志以访谈的形式分享了他们的家风故事, 从未谋面的叔叔爷爷“严于律己”的家风传承、“中国好人”爷爷的榜样力量、“主心骨”外婆无言的家风教育等优秀家风故事都让在场的听众深受感动, 引发了强烈的共鸣。

在“即兴演讲”环节, 6位选手随机抽选不同命题, 分别围绕“如何看待笑果文化舆论事件”“如何看待政务新媒体改编网络热门歌曲《小小花园》”“如何开展以‘传承家庭美德, 弘扬文明家风’为主题的‘最美家庭’评选活动”等话题展开演讲。选手们逻辑清晰, 条理分明, 见解独特, 赢得了评委们的一致好评。

活动采用评委现场打分和观众现场投票的方式, 评选出思辨奖和风采奖各1名, 并进行现场颁奖。

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樊小燕出席活动。

临夏回族自治州人大 来我区调研劳动就业情况

本报讯 (通讯员瞿仁达 记者徐静怡) 5月24日, 临夏回族自治州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陈鸿一行来我区调研在通临夏州务工人员的就业和生活情况。

近年来, 为缓解“招工难”问题, 我区与甘肃、陕西等劳动力资源丰富地区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劳务合作关系。根据参保数据统计, 目前临夏回族自治州在我区就业人数为2431人。

在恒力(南通)产业园和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陈鸿一行实地参观了厂区和生活区, 亲切慰问临夏州务工人员代表, 详细了解他们的岗位分布、薪资水平、工作和生活、子女受教育等情况, 认真

听取他们的感受和想法。陈鸿对通州区长期以来对临夏州务工人员的关心、照顾与支持表示感谢, 她说, 与通州区稳定的劳务合作关系为临夏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她叮嘱在通临夏州务工人员珍惜就业机会, 遵守厂纪厂规, 保持上进心, 展现好临夏州形象。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均华陪同调研, 他表示, 我区将一如既往地做好外来务工人员的服务保障工作, 同时, 希望与临夏州持续加强劳务协作, 充分发挥各自资源优势, 精准对接临夏州的就业需求和我区企业的用工需求, 推动两地劳务协作取得突出成果。

热爱科学 崇尚科学

区老科协“线上+线下” 深入开展科普宣传

本报讯 (通讯员季国强) 5月23日上午, 在第二集贸市场门前广场, “热爱科学, 崇尚科学”“民法典, 促不动产登记”等横幅悬挂, 不少市民驻足浏览现场摆放的科普展板, 区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会员向市民发放科学种植和法律等方面的科普资料, 并为前来咨询的市民释疑解惑。

每年5月第三周为全国科技活动周, 5月30日为全国科技工作者日, 又恰逢通州区第22届科技节和第35届科普宣传周来临, 区老科协举办了“热爱科学、崇尚科学”系列活动。此次活动重点宣传了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一号文件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相关规定、不动产登记、安全生产、科学种植等内容, 老医务工作者还现场给市民测血糖、量血压。当天, 区老科协9个镇及街道分会还组织了百名会员志愿者深入社区、企业、学校、市

场等, 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科普宣传活动, 发放科普资料4500余份。

为扩大受益面, 区老科协通过“线上+线下”方式, 在“空中课堂”进行不动产相关知识线上科普, 同时发动人员将主题科普视频资料在线上广泛传播, 提高市民依法维护自身不动产合法权益的意识和能力。线下则组织“亚富富民科普宣讲队”到社区、镇村、学校、企业作中医药知识、民法典知识、科学种植、企业创新等专题讲座及科技咨询, 已先后举办21场次。

区老科协理事长吴刚表示, 科普宣传是老科协一项重要职能, 他们将丰富科普内容, 创新科普方法, 广泛发动人员, 以实际行动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科技为民”的要求落到实处, 为通州的现代化建设贡献智慧和力量。

计量护农, 让农民卖上“明白粮”“舒心粮”“放心粮”

二甲镇: 监管与服务并重 护航夏粮精准归仓

本报讯 (通讯员田佳妮) 为保障“夏收、夏种、夏管”三夏生产顺利开展, 维护广大农民的合法权益, 近日, 二甲镇全面开展夏粮收购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监管与服务并重, 护航夏粮精准归仓。

二甲镇根据辖区实际, 结合去年秋粮收购计量专项行动的问题清单, 以各级储备粮库、粮食收购企业、面粉加工厂等为重点对象,

对涉粮企业计量器具进行全面监督检查, 督促企业切实承担起计量工作主体责任, 形成“部署一执行一响应”的三联联动工作机制, 切实做到计量护农。

此次专项检查重点核查了涉粮企业计量器具台账及强检计量器具按期定检情况, 同时邀请专业人士对仪器设备规范操作、日常养护等开展“点对点”“面对面”指导,

确保企业计量器具使用维护规范有序, 严厉打击人为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伪造数据、缺斤少量等“坑农”违法行为, 切实维护粮食收购市场计量秩序。

在严管的同时, 二甲镇也积极对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讲解和宣传, 引导涉粮企业强化计量意识, 并畅通举报投诉渠道, 鼓励群众举报不法行为, 对涉粮线索及时受理、高

效处理, 凝聚诚信计量共识。

二甲镇将持续提高监管效能, 维护夏粮收购计量秩序, 确保夏粮收购“足斤足两”, 让农民卖上“明白粮”“舒心粮”“放心粮”, 为颗粒安全归仓保驾护航。



强化长效管理 擦亮文明底色

为扎实推进文明城市长效管理工作, 持续提升群众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 东社镇不断夯实责任, 打通文明城市长效管理末梢神经, 使环境治理成果留得住、留得长。图为新桥村组织人员对池塘、水沟等进行综合整治。
曾荣 王丽华 摄影报道

服务群众零距离

区行政审批局开展“双报到双服务”实践活动

本报讯 (通讯员陈艳梅 记者徐静怡)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敢”精神的重要论述, 推进机关在职党员常态化参与基层治理, 5月20日上午, 区行政审批局党员干部深入天晖苑社区开展“双报到双服务”实践活动。

天晖苑社区为拆迁安置社区, 区行政审批局党员干部在前期调研走访中了解到, 社区留守老年人

较多, 外出缴纳水、电、燃气费及办理市民卡年审都较为不便。区行政审批局发挥政务服务中心窗口优势, 组织供水、供电、燃气和市民卡等窗口为天晖苑量身定制“民生服务”方案。

活动现场, 党员干部志愿者身着红马甲, 通过互动讲解等向现场群众宣传政务服务中心各项惠民服务措施。水、电、燃气窗口志愿者进行了安全用电用气宣传, 现场

指导群众如何线上缴纳水电燃气费用并进行答疑解惑。同时, 设置市民卡移动办理点, 志愿者现场为群众办理市民卡开卡、充值和年审等业务。活动期间, 共发放宣传手册1000余份, 解答群众咨询问题400余人次, 现场办理市民卡42张, 年审市民卡60余张。活动受到天晖苑群众尤其是老年人的好评。

据悉, 区行政审批局将继续践行“四敢”精神, 持续深入推进党员

干部“双报到双服务”活动, 围绕社区群众办理的高频事项, 设立现场办理点, 进行政策宣传、答疑解惑、现场办理、帮办代办, 发挥机关党建的引领、服务、保障作用, 不断凝聚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强大动能。



区供电公司与新业态新群体结对共建

暖“新”驿站启用

本报讯 (记者沈慧) 5月23日下午, 区供电公司与新业态新群体举行结对共建签约仪式。

活动中, 暖“新”驿站阵地正式启用。由区供电公司、网约车司机打造的暖“新”驿站将定期发放e充电优惠服务, 同时为新

业态新群体免费提供饮用水、休息座椅、饭菜加热、急救药品等个性化、精准化、便捷化服务。

据介绍, 区供电公司不断探索新业态新群体党建工作, 对准需求、精准服务, 坚持党建带工建。为此区供电公司发

布“1+6+4”(“1”即设立一张区充电绿色地图, “6”即发布6项网约车司机专属电力服务举措, “4”即瞄准暖“新”驿站4个功能定位)服务矩阵, 努力让新就业群体切实感受到党的温暖。

当天, 区供电公司党委和区

网约车行业党委、区供电公司工会和区网约车行业联合会正式结对共建。活动中, 还为网约车行业代表送上慰问品, 随后, 与会人员共同参观了暖“新”驿站。

刘桥社区: “有事好商量”修路解民忧

本报讯 (通讯员施春娟) 5月23日, 在经历了一个月紧张施工后, 刘桥镇刘桥社区闻桥15组的一条长676米、宽4.5米的道路浇筑完工, 附近群众十分高兴。

据悉, 这条路原建于二十一世纪初, 幅宽3米, 因设计要求与实际核载产生了很大差距, 且年

久失修, 破损颠簸, 严重影响闻桥片区老百姓的出行。为了改善居民出行条件, 刘桥社区党总支充分利用“有事好商量”平台, 本着“大家的事情大家议, 自己的事情自己管”的原则, 商定重修这条路, 社区监事会邀请居民代表事前、事中、事后全程参与

道路重修。

施工期间, 监事会的人员全程在现场, 确保整个施工都按照技术规范和工程标准进行。路基的平整、模板的制作、混凝土的配比强度、浇筑的工艺流程、施工期间的安全保障, 每一个环节都做好详尽记录。在修路过程

中, 刘桥社区党员干部本着为民服务、尽心尽责的态度, 做好道路建设的“服务员”和“监督员”, 全力协调解决工程建设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 严把工程质量关和进度关, 将这条道路做成了高质量“民心路”。



城管法规今日答



问: 公共停车场、公共建筑物配建的专用停车场、经营性专用停车场的经营管理者未按照要求配备信息化管理设施, 未接入城市智慧停车管理系统, 或者未实时、准确上传和更新停车数据的, 如何处理?

答: 《南通市机动车停车条例》规定公共停车场、公共建筑物

配建的专用停车场、经营性专用停车场的经营管理者, 未按照要求配备信息化管理设施, 未接入城市智慧停车管理系统, 或者未实时、准确上传和更新停车数据的, 由城市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 逾期未改正的, 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农村清洁人人参与 美好环境家家受益